

第七課 東華醫院

香港開埠之初，港府銳意開發中環，將原有居民遷往中、上環一帶。隨着國內政局日趨混亂，大量難民南下，來港謀生，聚居於中西區。因生活空間狹窄，加上華人的公眾衛生意識薄弱，且對西醫技術不甚信任，遇有病患只向中醫求診，時間一久，病菌即廣為散播，死傷嚴重。有見及此，1866年有范亞為、譚益三、林德紀及黃奉雲發起建立中醫院，向港府申請撥地，可惜被拒，僅准許設立廣福義祠，安奉先靈木主。

華人囿於禁忌，病危者多被送往廣福義祠等待彌留和安葬，因人數極眾，義祠空間與設備不足應付。1869年，適有署理總登記官李思達（Alfred Lister）到場巡視，發現衛生極度惡劣，病人缺乏照顧，情同煉獄，事件經報章連日報導，震驚社會。事件驚動英國政府，港督麥當奴因受壓力，同意由華人籌建中醫院。翌年，政府批出上環山邊墳墓街（今稱普仁街）地段建院，並從賭牌收入中撥出十一萬五千元作建院和營運經費，餘數由華商籌募。

經兩年籌措，東華醫院落成，提供免費中醫藥及義務殮葬等服務。此外，對於本地及國內天災戰難亦多支援，備受政府及紳商讚賞，尤以光緒皇帝御賜「萬物咸利」匾額及民國馮國璋大總統頒贈「善與人同」匾額，以資表揚，至今仍懸於東華醫院禮堂內，彌足珍貴。



光緒皇帝御賜的牌匾